

项目实施单位	龙华区民政局		项目名称	龙华聚善空间资助	
项目单位责任人	钟燕		联络人及联系方式	张安达 23336167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福彩公益金	资金下达数（万元）		30
	实际支出（万元）	30	其中：彩票公益金支出（万元）		30
	资金是否结余	否	结余处理		/
项目内容	项目概况：资助龙华聚善空间·慈善超市运营，支持聚善空间·慈善超市持续开展慈善超市、公益岗位、社会捐助、慈善救助、精准扶贫等项目，力求实现聚集慈善资源、聚合公益服务、助推生态脱贫、传播公益理念四大功能；发放“爱心卡”补贴，救助辖区户籍困难群众，推动辖区慈善事业健康发展。				
	实施内容：1.补贴龙华聚善空间·慈善超市租赁费用，支持聚善空间·慈善超市持续开展慈善超市、公益岗位、社会捐助、慈善救助、精准扶贫等项目；2.发放“爱心卡”补贴，供辖区户籍困难群众在龙华聚善空间·慈善超市选购生活用品。				
	项目完成情况：1.支持聚善空间·慈善超市运营，并持续开展慈善超市、公益岗位、社会捐助、慈善救助、精准扶贫等项目；2.持续发放“爱心卡”补贴，供辖区户籍困难群众在龙华聚善空间·慈善超市选购生活用品，救助1062人次。				
	资金使用情况：1.补贴龙华聚善空间·慈善超市租赁费用13.41万元；2.发放“爱心卡”补贴16.59万元。				
内容	实际效果：1.支持聚善空间·慈善超市运营，并持续开展慈善超市、公益岗位、社会捐助、慈善救助、精准扶贫等项目，实现聚集慈善资源、聚合公益服务、助推生态脱贫、传播公益理念四大功能；2.持续发放“爱心卡”补贴，供辖区户籍困难群众在龙华聚善空间·慈善超市选购生活用品，救助1062人次。				
项目依据	立项依据：《民政部关于加强和创新慈善超市建设的意见》（民发〔2003〕第217号）、《深圳市龙华区“爱心卡”管理办法》等文件要求及履职需要。				
	采购方式：自行采购				
绩效评价及其他	绩效评价：通过委托第三方专业评估机构对社区党群服务中心项目开展年度评估，总体情况良好。				

	审计结果：未审计。
	是否接受投诉及其他：未接受投诉

项目实施单位	龙华区民政局		项目名称	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开展第四批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改革试点	
项目单位责任人	冀晓瑞		联络人及联系方式	古绍英；23336168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福彩公益金	资金下达数（万元）	215	
	实际支出（万元）	162.67	其中：彩票公益金支出（万元）	162.67	
	资金是否结余	是	结余处理	结转	
项目内容	项目概况：根据《深圳市财政局关于下达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开展第四批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改革试点补助资金和我市福彩公益金配套资金的通知》精神，我局开展养老服务设施“四同步”机制建立及规划布局研究、关爱高龄独居老人、购置社区养老服务场所智能设备、智慧养老服务平台升级优化工作，最大限度地为老年群体服务。				
	实施内容：我局成立专门项目小组，开展调研，组织行业专家、学者、法律顾问参与文件论证，开展养老服务设施“四同步”机制研究制定工作，明确龙华区新建居住区与配建养老服务设施同步规划、同步建设、同步验收、同步交付的工作机制内容，对养老服务项目开展情况及服务质量进行常态化监管；开展龙华区高龄独居老人关爱项目，提供常态化高龄独居老人关爱服务，在生活照料方面提供一定的帮助和便利，改善他们的情绪，树立更为积极的生活心态；为个社区养老服务场所配置职能设备，补齐社区养老服务设施短板，提升社区养老服务场所服务能力，更好满足广大老年人日益多样化多层次的养老服务需求；建设智慧养老信息平台，提供便捷养老服务，提高突发事件应对能力，降低老年人意外风险				
	项目完成情况：1.智慧养老服务平台立项完成率达到100%；2.配置智能设备数量达到278个；3.设备使用培训场次开展了1场；4.智能设备质量达到良好水平；5.设备配置及时率为100%；6.建立健全养老服务设施“四同步”工作机制				
	资金使用情况：2020年彩票公益金资助区局养老服务项目52.33万元，主要用于养老服务工作，年度实际使用34万元，剩余18.33万元				
实际效果	实际效果：依托养老服务工作的数据支撑和管理平台，建立了老年人信息档案和服务数据库，链接便捷多样的养老服务，实现全流程服务质量管控；为辖区户籍70周岁及以上的独居老年人配备紧急求助、活动轨迹检测等居家智能设备，实时检测老人居家生活状态，针对老年人紧急情况下发出的求助信号及时响应，实现物联网传感技术在养老领域的深度应用				
项目依据	立项依据：根据《深圳市龙华区养老服务设施“四同步”实施办法》、《深圳市民政局 深圳市财政局关于开展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改革试点工作的通知》（深民函〔2019〕1338号）				
	采购方式：自行采购				
绩效评价及其他	绩效评价：通过委托第三方专业评估机构对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开展第四批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改革试点补助资金和我市福彩公益金配套资金项目开展年度评估，总体情况良好。				
	审计结果：未审计。				
	是否接受投诉及其他：未接受投诉				

项目实施单位		龙华区民政局		项目名称	居家养老服务项目	
项目单位责任人		冀晓瑞		联络人及联系方式	钟启晴；23336168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福彩公益金	资金下达数（万元）		290	
	实际支出（万元）	277.09	其中：彩票公益金支出（万元）		277.09	
	资金是否结余	是	结余处理		收回财政	
项目内容	项目概况：居家养老服务于2005年10月启动试点，2006年10月在全市全面推开。2010年以来，深圳市出台了一系列居家养老规范化建设文件，大大提高了项目透明度。相继制订、出台了《深圳市居家养老消费券定点服务机构管理暂行办法》、《深圳市居家养老消费券管理暂行规定》、《深圳市社区居家养老服务实施方案（第二次修订）》、《深圳市高龄老人津贴实施方案》，完善了居家养老的相关规定，对服务机构、消费券的管理规定了明确、操作性强的程序。2012年龙华新区成立以来，我区享家养老服务补助的老人数持续增长。					
	实施内容：居家养老服务内容主要包括：机构养老服务、生活照料、家政服务、康复服务、日托服务、心理咨询、精神慰藉、临终关怀等。享受养老服务补助的对象及标准为：（一）60岁以上（深圳户籍，下同）享受低保且生活不能自理（介护，下同）的老人，按500元/月的标准给予补助。（二）60岁以上非低保对象但生活不能自理老人（介护），按300元/月的标准给予补助。（三）60岁以上“三无老人”、低保老人、重点优抚老人按300元/月的标准给予补助。上述标准就高不就低，不重复计算；且只能用于购买养老服务，不得用于支付药费或购买食品等物品。					
	项目完成情况：居家养老服务项目以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由专业的服务机构为老年人提供养老服务。社区居家养老服务补助以居家养老消费券形式发放给受助人，由我局负责本区消费券的发放和管理。2020年度全区共服务815位老人，补助金额277.09万元。					
	资金使用情况：2020年居家养老服务项目290万元，主要用于养老服务工作，年度实际使用277.09万元，剩余12.91万元已被区财政局收回。					
实际效果	实际效果：通过发放居家养老消费券的形式补助受助人，为老年人提供养老服务，以推进全区社区居家养老服务工作的健康发展。2020年度我区服务人数共815人，基本囊括了我区最困难的户籍老人。					
项目依据	立项依据：根据《深圳市居家养老消费券定点服务机构管理暂行办法》、《深圳市居家养老消费券管理暂行规定》、《深圳市社区居家养老服务实施方案（第二次修订）》、《深圳市高龄老人津贴实施方案》					
	采购方式：自行采购					
绩效评价及其他	绩效评价：通过委托第三方专业评估机构对居家养老服务项目项目开展年度评估，总体情况良好。					
	审计结果：未审计。					
	是否接受投诉及其他：未接受投诉					

项目实施单位	龙华区民政局		项目名称	社区服务中心运营	
项目单位责任人	沈首梅		联络人及联系方式	林诗乐 0755-23313774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福彩公益金	资金下达数（万元）		1686.7766
	实际支出（万元）	1651.17314	其中：彩票公益金支出（万元）		1651.17314
	资金是否结余	否	结余处理		/
项目内容	项目概况：“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是依托各类服务设施，以专业社会工作者为骨干，以特殊和困难人群为重点服务对象，以满足全体居民物质文化需求为目的，由政府主导、推动和扶持，各类社会主体共同参与建设的社区服务平台。为规范社区党群服务中心运营管理，促进社区服务事业发展，根据《关于推进社区党建标准化建设的意见》、《深圳市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政府购买项目服务标准》和《关于大力发展社工事业的实施意见》等相关文件精神，通过每个社区建设一个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整合各方力量开展社区服务，创新富有特色的社区服务模式，有效整合公共公益服务、便民服务、商业服务等服务资源，贴近实际需求，最大限度地为社区群众服务。				
	实施内容：通过每个社区建设一个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整合各方力量开展社区服务，创新富有特色的社区服务模式，有效整合公共公益服务、便民服务、商业服务等服务资源，贴近实际需求，最大限度地为社区群众服务。				
	项目完成情况：1.入户探访率和知晓率（社区老人、残疾人等特殊、困难群体探访，并建立需求档案，提供跟踪服务并协助参与社区调解）达到100%；2.每个中心引导社区自组织参与社区治理活动次数约10次；3.发展义工队伍骨干义工人数≥60人；4.驻点社区居委会服务时长≥120天/人。				
	资金使用情况：2020年社区服务中心运营经费预算1686.7766万元，主要用于各社区党群服务中心运营，年度实际使用1651.17314万元，剩余35.60346万元				
	实际效果：以龙华区68家社区党群服务中心为平台，开展个案服务、小组服务、大爱龙华系列活动等服务项目，全年服务约68万人次,各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根据不同社区类型和服务开展情况，不断提高服务的广度和深度。				
项目依据	立项依据：根据深圳市民政局关于发布《深圳市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政府购买项目服务标准》的通知、中共深圳市委办公厅印发《关于推进社区党建标准化建设的意见》的通知				
据	采购方式：招投标				
绩效评价及其他	绩效评价：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政府购买项目于2020年7月移交至街道组织部门，具体绩效评价由各街道组织开展				

	审计结果：未审计。
	是否接受投诉及其他：未接受投诉